

重审政治多元主义

1927年，萧公权的《政治多元论：当代政治理论研究》由伦敦和纽约两地的著名书局出版。这是萧公权在康奈尔大学读书时期的博士论文，主要是研究当时流行的政治多元主义理论。该书与罗素的《心的生长》、梁启超的《中国政治思想史》英译本等共同列入“国际心理学哲学及科学方法丛书”，并被牛津大学“当代巨著”课程定为必读书之一，直到2011年仍被多家英美出版社再版。



《政治多元论》
作者：萧公权
版本：中国法制出版社
2012年2月版
定价：35.00元

□书评人 韩戎

政治多元论，是一战后海外政治学界盛行的著名理论之一。其起源于古典时代，政治多元主义者反对从霍布斯、卢梭、黑格尔以降的国家主权一元论，他们提倡的国家，不存在唯一全能权威的政治主权，也不存在统一的法律体系与中央集权机构。按照《萧公权学记》的讲法，政治多元论是一战后对德国式国家观念的全面反动。因近代以来西方政治思想一直在国家权力论的笼罩之下，但欧战后德国衰落，其国家观随之破产，广受质疑。同时，民间社会蓬勃兴起，各种社会社团风起云涌出现，要求国家承认其合理地位。

几点会合，思想界对国家和政府独揽大权，不受约束的不满日益明显，乃至形成明显的政治多元论潮流。这场潮流既受一种明显的个人主义诉求驱动，同时也包含一种强烈甚至过度的社会化倾向。

萧公权写《政治多元论》，并不是诠释政治多元主义者的思想，而是对他们的观点进行全面的检讨和批判。他总体认为，国家不可废除，政治主权之单一和权威不可撼动；若人人都可立法，国家必将陷入无政府之境；多元主义者规划的选举制度，可能导致民主的去道德化，沦为自由竞争的游戏。

萧公权反对政治多元论，却并非是一个专制主义者，也不是一个简单的国家理性至上者。他始终赞同民主，且“在文化上一直持多元观念”。他在为政治主权一元论辩护的同时，也肯定了多元论的多样性格，认为他们揭示出了社会利益的冲突和社会组织的复杂性；其对经济主权的看法，亦大大扩展了政治主权一元论的单薄情况。然而，他还是从政治哲学的高度，始终坚持政治性的国家将永远超过所有社会组织，无法多元。他看到了多元论种种无法自圆其说的矛

盾和蕴含的乌托邦危险性。其坚持的政治主权一元论，虽然有各种各样的问题，不断遇到各种诘难，却在“好”与“坏”的标准上有章可循。它未必是最进步的，却是守成而可靠的，这种“并不算坏”的体制至少不致酿成危险和悲剧。而政治多元论本身强调离散，必将使世界成为一个庞大的松散的单元体，并不如一元论更有光辉的前景。

《政治多元论》一书出版，立即在海外学界引起轰动。著名的《新共和》、《伦敦时报文学副刊》、《国家》等杂志都有深度的书评予以热烈讨论。许多学者都被萧公权缜密的论证和深厚的哲学功底折服，就连被萧氏批评的拉斯基也认为此书“魅力与才力兼具”。按照汪荣祖的猜测，拉斯基其后对其多元论观点有所修正，向集体论转变，实际和萧公权的批评有很大关系。若此说确切，可见萧公权的《政治多元论》，实际对拉斯基起到一种自我反省的作用。

若从学理之外评价《政治多元论》，可以发现两个更为简单明显的维度。首先，政治学巨擘拉斯基对近代中国思想界的影响不可小视。罗隆基、王造时、钱昌照、徐志摩、张奚若等都曾受到他的亲炙。张君勱、王造时等更在引介拉斯基思想方面不遗余力。很多人都将拉斯基奉若神明，对其思想多有不求甚解之处，尽力追逐尚且不逮，更遑论质疑。而萧公权在更早的年代就已经洞悉到拉斯基思想的不足之处，且获得拉斯基本人的部分肯定。其次，在近一个世纪之前，一位未及而立的中国学者用西方语言研究西方政治思想，解决了当时西方思想界讨论的一个最热门的话题，并达到与世界一流学者对话的国际学术水准。今天，广大中国留学生还在国外孜孜不倦地研究中国问题，回国后又贩卖二手三手的西方思想。如此对比，更能显出萧公权先生这本书的价值。



萧公权(1897-1981)1918年考入清华学校高等科。1920年赴美留学，1926年获康奈尔大学博士学位。1926年回国，历任或兼任燕京、清华等大学教授，讲授中外政治思想史等课程。1949年9月离台赴美，任华盛顿大学远东和苏联研究所客座教授，1968年退休。代表作有《政治多元论》、《中国政治思想史》、《中国乡村》、《康有为思想研究》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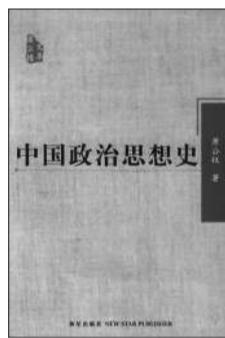
【萧公权著作】



《问学谏往录》



《宪政与民主》



《中国政治思想史》

落脚城市与城市落脚



《落脚城市》
作者：(加拿大)道格·桑德斯
版本：上海译文出版社
2012年2月
定价：35.00元

□书评人 周绍纲

在《抵达之谜》(The Enigma of Arrival)中，英籍印裔作家奈保尔(V. S. Naipaul)表达了一种无处皈依的尴尬处境：异乡人不仅仅在抵达之地找不到出路，回过头还发现来时的迷舟也不见了。抵达之时，亦即迷失之际。对于奈保尔自身来说，因移民产生的文化冲突感衍生了心灵上的漂泊感。但文本的更深层指向，显然是对现代文明的讽喻。加拿大记者道格·桑德斯(Doug Saunders)在《落脚城市》(Arrival City)中，便从具象的视角表达了现代文明的这种际遇——我们不能离开城市，又无法回到故乡。

按桑德斯的说法，在本

世纪，全球大概有1/3的人口彻底从乡间移入城市，从马里兰州到深圳，从洛杉矶到奈洛比，从里约的贫民窟到孟买的贫陋社区，潮水般地涌入。这必然产生大量的“落脚城市”，换句话说，也就是贫民窟将在世界各地的城市里大面积蔓延。这些贫民窟可能成为经济文化繁荣的诞生地，也可能是暴力冲突的发生地。桑德斯认为，政府如果赋予外来移民本地身份与发展机会，即可随着移民演变为中产阶级而因此获益；相反，如果政府漠视，那么贫民窟就可能会出现越来越多的社会动荡、贫穷，甚至会引发政治危机。有意思的是，中国知名学者秦晖先生也认为对于城市新移民，要给他们自由或福利，或者两者都要

给。为弱者争取权益是学者的本分，但这里有一个问题，无论是桑德斯还是秦晖，都预设了一个前提——城市化是最好的。

城市化是最好的吗？18世纪末到20世纪初，欧美的城市化确实创造了人类历史上人口流动的新动向，但这里需要分析欧美的城市化与今天亚洲(尤其是中国)的城市化是存在巨大的差别的，欧美城市化是伴随工业资本主义的崛起而崛起的。也就是说，在这一过程中，城市化其实是工业资本主义占领原属于乡村的政治—生活空间。随着资本主义向周边国家的扩张，欧洲城市逐步在20世纪完成了市民化，从而稳固了政治上的中产民主。而中国的情况则有不同，因为进城

务工的人在老家大多有土地，中国的城市化，预留了退路。正因退路存在，在这个剧烈变动时代，中国城市化的进程中出现两极分化，但没有出现大规模的“贫民窟”。

但这些，并不意味着“城市”一定让生活更美好。蚁族的出现，标志着白领阶层的破产。全球化把中国拖入城市化的进程，城市化又把广大乡镇人口拉进城市。他们抵达城市，却又无法真正在城市扎根；他们想离开城市，却又无法回到故乡，“故乡太小，放不下理想”。那么，为什么故乡太小？过去的广阔天地，今天怎么就不能大展宏图呢？是否有重构乡土中国的可能性？通过“去市场的市场化”，即扬弃西方的城

市中心主义，从本土的具体语境出发，重返“城乡互助”的模式，破除“城乡对立”这个现代性痼疾。当然，这需要有序引导。

如何解决落脚城市的问题，关键还在城市如何落脚。如果仅仅是奉城市中心主义为圭臬，即便政府为移民(外来务工人员)赋予本地户口，让他们有机会持有房产、获得教育、享有交通自由与良好的治安，也只能是少数外来人融入当地社会，大多数外来人口还是在优胜劣汰的夹缝中艰难地生存，进退失据。那么城市如何落脚？梁漱溟先生在《乡村建设理论》中指出，乡土社会的伦理，才是中国人真正的秩序。考量先贤之言，这也许就是问题的路径所在。